

徐闻县卫生健康局

徐卫函〔2025〕373号

关于撤销徐闻益品堂中医诊所备案凭证的公告

根据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、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印发的《广东省中医药局关于转发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和《诊所基本标准》（2022年版）等相关规定，依法撤销原核发的《诊所备案凭证》，现将拟撤销的医疗机构公告如下：

一、医疗机构名称：徐闻益品堂中医诊所

二、法定代表人：柯颜中

三、执业地点：徐闻县徐城街道城东大道中段西园中路 36 号 1 楼

四、备案编号：PDY28473744082515D2182

五、撤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29 日

六、撤销原因：违反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第二十条，医疗机构歇业超过一年未向备案机关进行备案。

特此公告，自公告之日起，以上诊所不得以被撤销医疗机构名义开展诊疗活动，违者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徐闻县卫生健康局

2025 年 7 月 29 日